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的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5日以书面文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8日14时30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房殿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规范审计监察工作开展，保障审计监察职能独立、高效履行，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辉先生为审计监察部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保障和推动董事会秘书积极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管理与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2 年，最终担保方式及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